

#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股票代码:000558 股票简称:莱茵体育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本报告书所述事项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请本报告书及其他公众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全部信息披露文件,做出谨慎的投资决策。本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提请股东及其他投资者注意。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交易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交易事项时,除本报告书内容以及本报告书附带的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认真考虑本报告书披露的各项风险因素。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报告书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公司《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第二次修订稿)全文。

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为莱茵体育持有的杭州枫桦100%股权及南京莱茵达100%股权。

2. 拟置入及购买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为文旅集团持有的文旅股份63.34%股份,拟购买资产为成都体产持有的文旅股份3.33%股份,莱茵体育合计置入及购买文旅股份66.67%股份。

(三)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两部分。莱茵体育以其持有的杭州枫桦100%股权和南京莱茵达100%股权作为置出资产,与文旅集团置换其持有的文旅股份63.34%股份,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补足;同时,莱茵体育以现金方式购买成都体产持有的文旅股份3.33%股份,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本次交易完成后,莱茵体育将持有文旅股份66.67%股份,文旅股份成为莱茵体育的控股子公司。

(四)评估作价

1. 拟置出资产的评估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	基准日	评估或估值方法	评估价值/估值	增值率/溢价率	本次交易的权益比例	交易价格	其他说明
杭州枫桦	2023年4月30日	资产基础法	35,031.89	32.34%	100.00%	35,031.89	无
南京莱茵达	2023年4月30日	资产基础法	9,680.37	43.23%	100.00%	9,680.37	无
合计	--	--	44,712.26	--	--	44,712.26	--

2. 拟置入及购买资产的评估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	基准日	评估或估值方法	评估价值/估值	增值率/溢价率	本次交易的权益比例	交易价格	其他说明
文旅股份	2023年4月30日	资产基础法	77,213.93	24.66%	66.67%	51,478.53	无
合计	--	--	77,213.93	--	--	51,478.53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上市公司、莱茵体育	指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简称:莱茵体育,股票代码:000558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上市公司以杭州枫桦100%股权、南京莱茵达100%股权及文旅集团持有的文旅股份63.34%股份,现金收购文旅集团全资子公司成都体产持有的文旅股份3.33%股份
文旅集团	指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文旅股份的控股股东,持有文旅股份63.34%股份
成都体产	指 成都体育产业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文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28.90%股份
成都体产子公司	指 成都体育产业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文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文旅股份的股东之一,持有文旅股份3.33%股份
文旅股份、置入公司	指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证券简称:R8483.LOC
杭州枫桦	指 杭州莱茵达枫桦置业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京莱茵达	指 南京莱茵达体育发展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曾用名:南京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置出公司	指 杭州枫桦、南京莱茵达
标的公司	指 文旅股份、杭州枫桦、南京莱茵达
置入资产	指 文旅集团持有的文旅股份63.34%股份
购买资产	指 成都体产持有的文旅股份3.33%股份
置入及购买资产	指 文旅股份66.67%股份
置出资产	指 杭州枫桦100%股权、南京莱茵达100%股权
标的资产、交易标的	指 置出资产、置入资产、购买资产
交易对方	指 文旅集团、成都体产
交易各方	指 上市公司、文旅集团、成都体产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重大资产重组协议》	指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重大资产重组协议》《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体育产业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重大资产重组协议》
《重大资产重组协议补充协议》	指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重大资产重组协议之补充协议》
交割日	指 交易各方完成资产交割之日
过渡期	指 自评估基准日(不含基准日当日)起至交割日(包含当日)的期间
中泰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公证、法律顾问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本报告书	指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核查意见》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核查意见》
《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法律意见书》

单位:万元

交易标的名称	基准日	评估或估值方法	评估价值/估值	增值率/溢价率	本次交易的权益比例	交易价格	其他说明
杭州枫桦	2023年4月30日	资产基础法	35,031.89	32.34%	100.00%	35,031.89	无
南京莱茵达	2023年4月30日	资产基础法	9,680.37	43.23%	100.00%	9,680.37	无
合计	--	--	44,712.26	--	--	44,712.26	--

单位:万元

交易标的名称	基准日	评估或估值方法	评估价值/估值	增值率/溢价率	本次交易的权益比例	交易价格	其他说明
文旅股份	2023年4月30日	资产基础法	77,213.93	24.66%	66.67%	51,478.53	无
合计	--	--	77,213.93	--	--	51,478.53	--

单位:元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名称及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	向交易对方收取的总对价
1	文旅集团	杭州枫桦100%股权	资产置换	350,319,900.00
2	文旅集团	南京莱茵达100%股权	资产置换	96,803,700.00
合计	--	--	447,123,600.00	447,123,600.00

单位:元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名称及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	向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
1	文旅集团	文旅股份63.34%股份	资产置换	447,123,600.00
2	成都体产	文旅股份3.33%股份	现金	26,712,280.00
合计	--	--	447,123,600.00	473,835,880.00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此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 一、本次交易方案

莱茵体育以直接持有的杭州枫桦100%股权、南京莱茵达100%股权与文旅集团直接持有的文旅股份63.34%股份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置出资产交易价格与置入资产价格的差额以现金补足;莱茵体育以现金购买文旅集团全资子公司成都体产持有的文旅股份3.33%股份。

### (一)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文旅集团及成都体产。

### (二)标的资产情况

#### 1. 拟置出资产情况

莱茵体育以直接持有的杭州枫桦100%股权、南京莱茵达100%股权与文旅集团直接持有的文旅股份63.34%股份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置出资产交易价格与置入资产价格的差额以现金补足;莱茵体育以现金购买文旅集团全资子公司成都体产持有的文旅股份3.33%股份。

#### 2. 拟置入及购买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为文旅集团持有的文旅股份63.34%股份,拟购买资产为成都体产持有的文旅股份3.33%股份,莱茵体育合计置入及购买文旅股份66.67%股份。

#### (三)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两部分。莱茵体育以其持有的杭州枫桦100%股权和南京莱茵达100%股权作为置出资产,与文旅集团置换其持有的文旅股份63.34%股份,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补足;同时,莱茵体育以现金方式购买成都体产持有的文旅股份3.33%股份,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 (四)评估作价

1. 拟置出资产的评估情况

根据《重大资产重组协议》,莱茵体育向文旅集团支付差额部分的95%,即20,974,717.00元(大写:贰仟零玖拾柒万肆仟柒佰壹拾柒元零);莱茵体育向成都体产支付交易对价的95%,即12,856,120.00元(大写:壹仟贰佰捌拾伍万陆仟柒佰贰拾元整);第二期款项为置入资产交割日起10个工作日内,莱茵体育向文旅集团支付差额部分的剩余5%,即20,974,716.00元(大写:贰仟零玖拾柒万肆仟柒佰壹拾陆元零);莱茵体育向成都体产支付交易对价的剩余5%,即12,856,119.00元(大写:壹仟贰佰捌拾伍万陆仟柒佰壹拾玖元零)。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莱茵体育已向文旅集团、成都体产支付了本次交易现金对价的第一期款项,合计已支付33,830,837.00元,剩余第二期款项支付期限未届满,莱茵体育尚需按协议约定支付现金对价的第二期款项。

#### (五)债权债务处理情况

2023年11月20日,文旅集团向杭州枫桦支付13,203,975.62元借款,同日,杭州枫桦向莱茵体育支付13,203,975.62元,清偿其与莱茵体育之间的资金往来。

2023年11月30日,文旅集团向南京莱茵达支付49,915,219.50元借款,同日,南京莱茵达向莱茵体育支付49,915,219.50元,清偿其与莱茵体育之间的资金往来。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本次交易现金对价的第一期款项,合计已支付33,830,837.00元,剩余第二期款项支付期限未届满,莱茵体育尚需按协议约定支付现金对价的第二期款项。

#### (六)过渡期的损益安排

置出公司、置入公司对于评估基准日之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如有),不在交割日前分配,由置出公司、置入公司、置入公司运营所产生的盈利或因其他原因增加的净资产以及运营所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减少的净资产,由置出公司、置入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全体股东共同享有承担。

过渡期内,非经莱茵体育、文旅集团、成都体产书面同意,置出公司、置入公司交割日当天向置出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其清偿与莱茵体育之间的资金往来。文旅集团提供给杭州枫桦、南京莱茵达的借款金额以交割日莱茵体育对其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限。

### 第二节 本次交易实施情况

#### 一、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如下:

1. 本次重组方案已经文旅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文旅集团已同意本次重组;

2.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报告已经文旅集团备案;

3. 本次重组方案及相关议案已经本次交易各方文旅集团和成都体产内部决策机构,及莱茵体育控股股东成都体产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4. 本次重组方案已经文旅集团出具批复文件批准;

##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登打录,已登记至文旅集团名下。

#### (二)现金对价支付情况

根据《重大资产重组协议》,莱茵体育向文旅集团支付差额部分的95%,即20,974,717.00元(大写:贰仟零玖拾柒万肆仟柒佰壹拾柒元零);莱茵体育向成都体产支付交易对价的95%,即12,856,120.00元(大写:壹仟贰佰捌拾伍万陆仟柒佰贰拾元整);第二期款项为置入资产交割日起10个工作日内,莱茵体育向文旅集团支付差额部分的剩余5%,即20,974,716.00元(大写:贰仟零玖拾柒万肆仟柒佰壹拾陆元零);莱茵体育向成都体产支付交易对价的剩余5%,即12,856,119.00元(大写:壹仟贰佰捌拾伍万陆仟柒佰壹拾玖元零)。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莱茵体育已向文旅集团、成都体产支付了本次交易现金对价的第一期款项,合计已支付33,830,837.00元,剩余第二期款项支付期限未届满,莱茵体育尚需按协议约定支付现金对价的第二期款项。

#### (三)债权债务处理情况

2023年11月20日,文旅集团向杭州枫桦支付13,203,975.62元借款,同日,杭州枫桦向莱茵体育支付13,203,975.62元,清偿其与莱茵体育之间的资金往来。

2023年11月30日,文旅集团向南京莱茵达支付49,915,219.50元借款,同日,南京莱茵达向莱茵体育支付49,915,219.50元,清偿其与莱茵体育之间的资金往来。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本次交易现金对价的第一期款项,合计已支付33,830,837.00元,剩余第二期款项支付期限未届满,莱茵体育尚需按协议约定支付现金对价的第二期款项。

#### (四)过渡期的损益安排

置出公司、置入公司对于评估基准日之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如有),不在交割日前分配,由置出公司、置入公司、置入公司运营所产生的盈利或因其他原因增加的净资产以及运营所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减少的净资产,由置出公司、置入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全体股东共同享有承担。

过渡期内,非经莱茵体育、文旅集团、成都体产书面同意,置出公司、置入公司交割日当天向置出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其清偿与莱茵体育之间的资金往来。文旅集团提供给杭州枫桦、南京莱茵达的借款金额以交割日莱茵体育对其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限。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上交所ETF新增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

自2023年12月12日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上交所ETF新增部分销售机构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位简称	新增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
华夏中证2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2000	华夏2000ETF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新材料主题50ETF	508000	华夏新材料ETF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88000	华夏绿电ETF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1000成长ETF	100000	华夏1000ETF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金融地产ETF	000000	华夏金融ETF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医药1000成长ETF	100000	华夏医药ETF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ETF	000000	华夏光伏ETF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ETF	000000	华夏汽车ETF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50ETF	508000	华夏半导体ETF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ETF	000000	华夏光伏ETF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ETF	000000	华夏汽车ETF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在2023年12月12日起在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对应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投资者各自按规定执行。

#### 一、咨询电话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热线
1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huaxia.com.cn/	950611
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citics.com/	95565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了解相关信息。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高升 公告编号:2023-60号

##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天津百若克医药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325号)。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天津百若克医药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百若克”),现将相关问题回复说明如下:

1. 结合天津百若克业绩增长计划及当前财务状况,说明增持计划实施目的,相关决策是否审慎,增持期限及资金等安排是否合理,你公司及天津百若克是否存在利用增持计划炒作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

回复:2023年6月6日起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价1.48元/股。天津百若克财务报表显示,截至2023年6月30日,天津百若克总资产为1,059,615,338.70元,总负债为639,109,269.46元,资产负债率为60.32%,其他应收款为525,078,488.69元,固定资产为111,034,542.85元。天津百若克拥有位于天津市面市90亩的产业园和三万多方平方的研发中心,净资产评估价值超过3亿元人民币。

天津百若克自2020年8月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以来,持股比例较低,有较强意愿增持公司股份,因此前期开始制定增持计划。经天津百若克公司相关负责人深入调研,结合自身融资安排等实际情况,经论证,并相继实施发行可转债、回购股份及增持计划等增持计划。天津百若克利用持有的不动产权为抵押向相关金融机构拆借至少1亿元资金用于本次增持计划。意向出借方已于天津百若克实施了尽调,双方达成了资金合作意向,并拟定了放款时间,意向出借方计划于两个月内完成放款,经天津百若克测算可保证增持计划按期推进。公司及天津百若克不存在利用增持计划炒作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

2. 请结合天津百若克的货币资金、资产状况、财务数据、资信水平、股份质押冻结等情况,补充说明其未完成上述增持计划的具体原因。

回复:根据天津百若克财务报表,截至2023年9月30日,天津百若克货币资金577,468.59元,其他应收款25,288,749.69元,存货7,035,073.56元,长期股权投资403,200,000元,固定资产110,224,986.34元,无形资产12,398,566.77元,总资产1,059,044,833.95元,所有者权益419,938,630.90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津百若克持有公司股票159,515,4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21%,其中质押117,220,000股,占其持股比例的73.49%;冻结7,000,000股,占其持股比例的4.29%。

因天津百若克自有资金不足,本次增持计划的资金来源主要为金融机构融资等。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市场流动性、企业融资环境及融资政策变动等多方面综合因素影响,意向出借方资金出借流程及手续增加,未能按增持计划期间及时向天津百若克发放借款,同时天津百若克自有资金及现金流紧张,资金压力较大,导致增持计划未能如期完成。在金融增持计划期间,天津百若克无法及时收到原定借款,多次与意向出借方进行沟通协调,积极争取其早日发放借款,同时通过各种渠道积极筹措款项,进行了部分增持。

天津百若克对承诺期间内未能完成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向广大投资者深表歉意。

3. 你公司认为应当追加披露资金、本金和金融资产购买方案的具体原因,并说明你公司是否履行承诺。

回复:公司督促天津百若克进一步采取相应完成增持计划。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95 证券简称:英洛华 公告编号:2023-060

##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时间:2023年12月11日(星期三)上午9:00-12:00

2. 会议地点:江苏江阴市南官巷村委会3号

3.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王刚

4. 会议记录人:董事会秘书 王刚

5.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聘任及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6. 会议表决方式:记名投票方式

7. 会议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8.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9.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10.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11.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12.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13.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14.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15.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16.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17.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18.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19.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20.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21.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22.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23.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24. 会议决议生效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股票代码:000700 股票简称:模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8

##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前三季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分红派息方案

1. 分红派息方案:2023年前三季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2. 分红派息方案:2023年前三季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3. 分红派息方案:2023年前三季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4. 分红派息方案:2023年前三季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5. 分红派息方案:2023年前三季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6. 分红派息方案:2023年前三季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7. 分红派息方案:2023年前三季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8. 分红派息方案:2023年前三季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股票代码:000795 证券简称:英洛华 公告编号:2023-060

##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聘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